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原定于2021年4月24日披露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及相关公告,由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相关编制工作预计完成时间晚于预期,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,经公司审慎决定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现将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2021年4月29日。

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年报披露日期的变更,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,敬请谅解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